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isa 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8)

- (1) 延遲刊發2021年經審核業績**
- (2) 刊發2021年未經審核業績**
- (3) 董事會會議新日期**

本公告乃由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 **(1) 延遲刊發2021年經審核業績**

由於審核程序受到香港於三月爆發的最新一波新冠肺炎疫情以及深圳近期爆發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將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的審核。

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資料，本公司預計將於2022年4月30日或之前刊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

### **(2) 刊發2021年未經審核業績**

為確保本公司的股份交易不會中斷，本公司將於2022年3月31日刊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業績。預期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業績將載有所有重大資料，足以令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知悉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

### (3) 董事會會議新日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7日的公告(「該公告」)所述，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原訂於2022年3月30日(星期三)舉行，以(其中包括)考慮及通過2021年年度業績。董事會會議現訂於2022年3月31日(星期四)舉行，以考慮本公司的未經審核業績。預期將於審核程序完成後另行舉行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傳強

香港，2022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傳強先生、李海鳴先生、吳建新先生及郭麗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洪柏先生、馬秀敏女士及陳斌先生。